

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

教务处〔2023〕7号

关于开展2023年教师教学能力 过关测试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学院《关于印发教师职业能力水平人人过关总体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湘安职院规〔2021〕130号）部署，学院印发了《教师教学能力过关测试实施方案》（教务处〔2022〕11号）。为进一步推动教师教学能力过关测试工作，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水平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在2023年开展第三、四批教师教学能力过关测试，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第三批测试流程

1.3月13日前，确定测试人员名单；

2.3月28日前，提交测试课程的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、授课计划、教案；

3.3月30日-6月1日，教务处根据授课计划组织专业团队进行教学实施实时摄像；

4.6月2日-7月1日，提交教学实施报告，通过视频完成现场教学测评及现场答辩；

5.7月2日-7月10日，完成测评，公示结果。

（二）第四批测试流程

1.9月27日前确定测试人员名单；

2.10月12日前提交测试课程的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、授课计划、教案；

3.10月16日-11月24日教务处根据授课计划组织专业团队进行教学实施实时摄像；

4.11月27日-12月17日，提交教学实施报告，通过视频完成现场教学测评及现场答辩；

5.12月18日-12月23日前完成测评，公示结果。

二、测试人员

1.未参加第一、二批测试的二级学院（部）院长（主任）、教学副院长（副主任）须参加第三批测试；

2.第二批未通过的人员自动转入第三批测试；

3.本年度晋升职称的教师、上年度教学质量测评为优秀的教师、一年及以上教学工作经历且副高以下职称人员、教研室主任、专业带头人优先测评；

4.各二级学院统筹安排，确保前四批累计完成三分之二的测评量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学院正出台政策文件，教师教学能力测试将作为评优评先、职称评审（晋升）等工作的重要依据之一。各二级学院要提高站位，把这项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来抓，要积极发动、组织，做到应测尽测。要严格把关，组织人员对参测教师提交的教学文件进行初评，确保参测教学文件的质量。

2.团队协作，加强指导。各教研室要将测评工作与教研活动相结合，发扬团队协作精神，针对参测教师的情况，因人制宜制订指导方案，围绕参测教师的课程开展教学研讨与指导，切实激

励教师实施教学改革，提高课程育人能力，提升课堂教学效果。

3.精心准备、反复打磨。各参测教师要以高度的责任心，积极的心态参加测试，要形成良好的氛围。要认真阅读《教师教学能力过关测试实施方案》（教务处〔2022〕11号）文件，对照标准精心准备，反复打磨，虚心请教，确保高质量完成测试工作，确保测试工作取得实效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1.以二级学院（部）为单位提交各项材料；

2.测试人员名单汇总表为 excel 表格，格式见附件；

3.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、授课计划、教案需提供 PDF 格式文件，各位老师建立一个以自己姓名命名的文件夹，将以上四项材料放入文件夹中，二级学院（部）汇总后打包并按“XXX 学院（课部）课程设计”的格式命名；

4.教学实施报告需各位老师提供 PDF 格式文件，并按“XXX 教学实施报告—课程名称”格式命名，二级学院（部）汇总后打包并按“XXX 学院（课部）教学实施报告”格式命名；

5.以上各项材料只需提交电子档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发送至教务处公共邮箱 jwc14025@qq.com。

附件：教师教学能力过关测试人员名单（第 X 批）



